



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

精神学习

宏观经济点评
证券研究报告

宏观经济组

分析师：赵伟（执业 S1130521120002）

zhaow@gjzq.com.cn

联系人：侯倩楠

houqiannan@gjzq.com.cn

政策“抓落实”，地产“新探索”

事件：

2024年4月3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并决定今年7月在北京召开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点评：

一、一季度经济“回升向好”下，宏观政策无增量、更注重“抓落实”

2024年一季度GDP超预期下，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未出台新政策，而强调“靠前发力有效落实已经确定的宏观政策”。其一，“及早发行并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加快专项债发行使用进度”。土地出让收入及债务资金发行较慢拖累广义财政支出发力，3月广义财政支出累计同比由正转负降至-1.5%。为实现7.9%广义财政预算支出增速，5月起专项债发行或加快，而超长期特别国债方案审批、地方项目申报审批、特别国债发行流程或提速。

其二，“落实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4月上旬，央行5000亿元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已落地，对贷款本金支持比例为60%；4月下旬，商务部、财政部等已明确对符合“以旧换新”政策标准的新能源和燃油车分别补贴10000元、7000元。眼下，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部署已落地，后续政策重心或在敦促地方加快落实。

其三，“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会议强调“压实地方政府、房地产企业、金融机构各方责任，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或指向后续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等支持政策将加快推进。截至3月底，全国均已建立省级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商业银行对协调机制推送的全部第一批“白名单”项目完成审查，而央行保交楼贷款支持计划仅使用86亿元。

二、地产发展模式或有“新探索”，“消化存量”与“优化增量”并举

后续地产发展新模式，“消化存量”、“优化增量”或是“新探索”。年初以来，地产投资持续低迷，除了房企融资外，住宅高库存也是“堵点”之一，亦需稳地产政策加码推动解决。本次会议强调的“统筹研究消化存量房产和优化增量住房的政策措施”，或意味着后续地产政策可能在“消化存量”、“优化增量”两方面齐发力。

助力地产“去库存”或可从三方面发力。其一，各地新房销售政策或可因地制宜进一步优化。其二，“三大工程”或是“消化存量”、“优化增量”的重要抓手，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房票安置、保障房体系建设中对存量房的收购或可部分推动地产去库存。其三，地方政府助力地产“以旧换新”或可推动“消化存量”。

PSL、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或可为地产“消化存量”、“优化增量”提供支持。地产“消化存量”资金来源可能包含支持“三大工程”的PSL，和投向城中村、保障房项目的专项债资金；同时，超长期特别国债投向中，城乡融合发展、人口高质量发展领域或包含城中村改造、居民高质量住房需求等项目，也可能对地产“消化存量”形成支持。

三、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7月召开，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等或是重点

会议指出，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7月召开，聚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过往经验显示，党的三中全会一般间隔五年、在四季度召开，重点讨论国家发展改革、经济体制建设等重大事宜。当前，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2024年7月召开，会议主题为“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本次三中全会，如何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等值得关注。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将或亦将重点关注政府间财政关系，如中央与地方支出责任划分、转移支付制度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省以下地方政府间事权与支出责任的界定，税制改革等。而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相关制度改革，包括金融监管、金融机构、资本市场制度改革，国企、民企相关制度改革等方面，在本次三中全会如何进一步深化，值得关注。

风险提示：经济复苏不及预期，政策落地效果不及预期。



内容目录

1. 政策“抓落实”，地产“新探索”.....	3
1.1 一季度经济“回升向好”下，宏观政策无增量、更注重“抓落实”.....	3
1.2 地产发展模式或有“新探索”，“消化存量”与“优化增量”并举.....	4
1.3 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7月召开，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等或是重点.....	6
风险提示.....	7

图表目录

图表 1： 2024 年一季度实际 GDP 和三大产业同比.....	3
图表 2： 2024 年 4 月制造业 PMI 保持扩张.....	3
图表 3： 2024 年 3 月，广义财政支出累计同比下降 1.5%.....	3
图表 4： 2024 年一季度月新增专项债发行进度为 16%.....	3
图表 5： 设备更新相关再贷款工具情况.....	4
图表 6： 2024 年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力度.....	4
图表 7： 年初部分银行支持房地产项目融资情况.....	4
图表 8： 保交楼、房企纾困相关再贷款投放进度.....	4
图表 9： 2024 年初住宅广义库销比仍处较高水平.....	5
图表 10： 广州城中村改造的“房票”机制.....	5
图表 11： 2024 年以来部分地区房地产“以旧换新”政策.....	5
图表 12： 2023 年 12 月起 PSL 重启放量.....	6
图表 13： 超长期特别国债投向.....	6
图表 14： 过往三中全会主要信息梳理.....	6
图表 15： 财税体制改革围绕税制改革、政府间财政关系、地方债务等方面进行.....	7
图表 16： 附录：近期政治局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表述对比.....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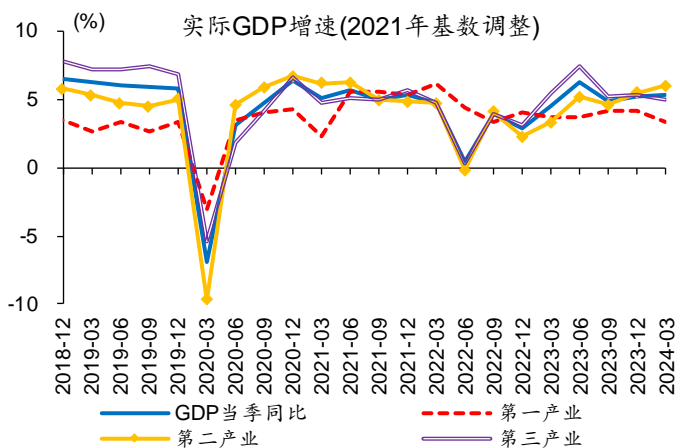


1. 政策“抓落实”，地产“新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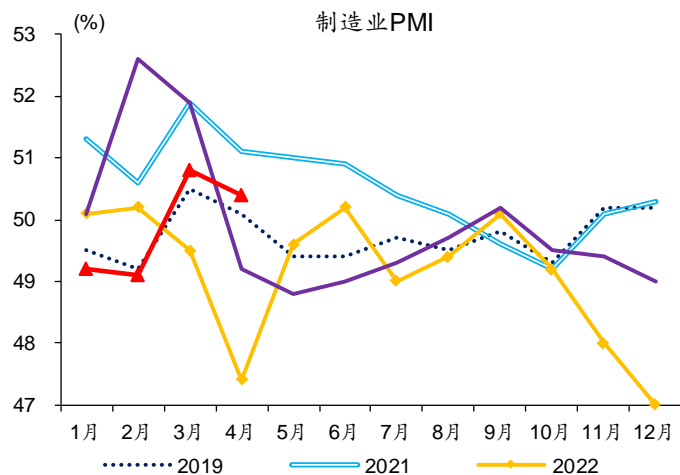
1.1 一季度经济“回升向好”下，宏观政策无增量、更注重“抓落实”

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的主线？2024年一季度GDP超预期下，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并未出台增量政策，更注重“抓落实”。2024年的“工作日”效应集中在年初体现，带动一季度GDP同比5.3%、高于预期的4.9%；同时，4月制造业PMI在3月显著回升的基础上保持扩张、录得50.4%，表现强于季节性。在经济“开局良好、回升向好”背景下，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未出台新政策，而强调“靠前发力有效落实已经确定的宏观政策”。

图表1：2024年一季度实际GDP和三大产业同比



图表2：2024年4月制造业PMI保持扩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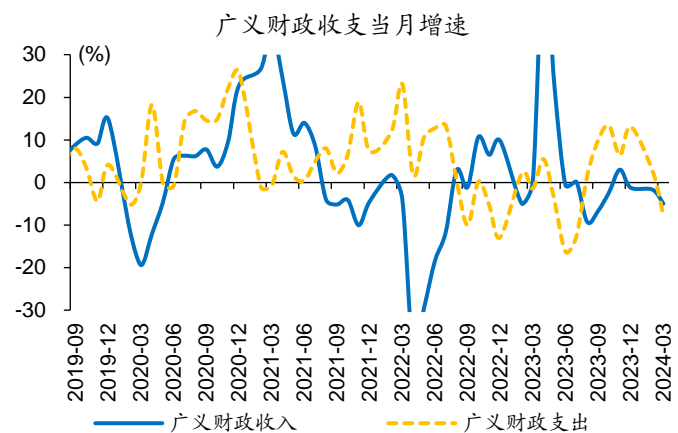
来源：Wind、国金证券研究所

来源：Wind、国金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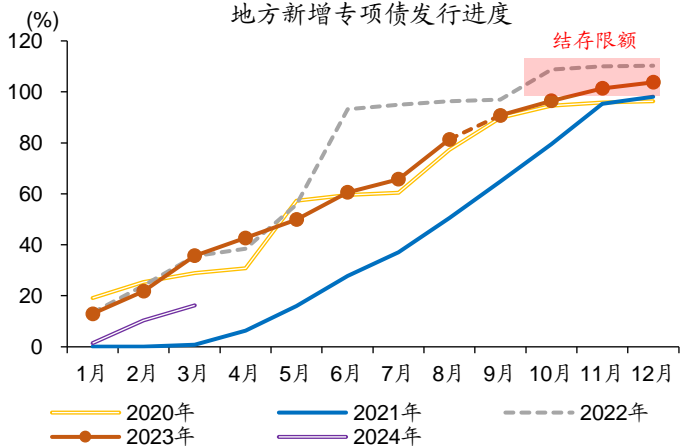
“靠前发力有效落实已经确定的宏观政策”重点指向哪些方面？其一、财政稳增长政策，包括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其二、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等；其三、持续防范化解风险，包括保交房、地方债务化解等。

“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5月起专项债发行或加快，超长期特别国债落地或提速。2024年一季度，地方新增专项债发行进度仅16%、落后2023年同期约19个百分点；截至4月下旬，特别国债相关行动方案尚未落地¹。土地出让收入及债务资金发行较慢拖累广义财政支出发力，3月广义财政支出累计同比由正转负降至-1.5%。为实现7.9%广义财政预算支出增速，“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5月起专项债发行或加快，而超长期特别国债方案审批、地方项目申报审批、特别国债发行流程或提速。

图表3：2024年3月，广义财政支出累计同比下降1.5%



图表4：2024年一季度月新增专项债发行进度为16%



来源：Wind、国金证券研究所

来源：Wind、国金证券研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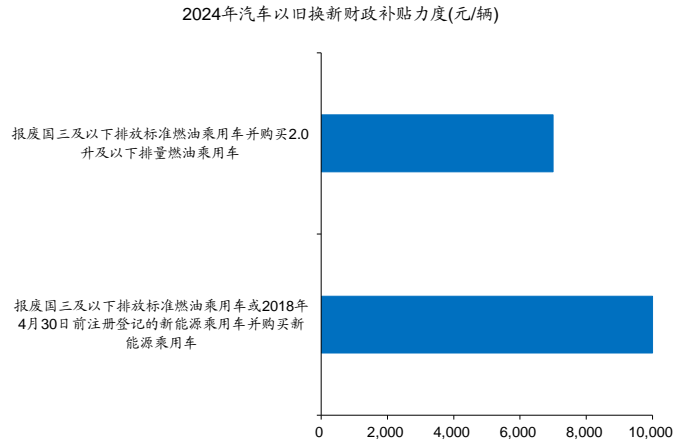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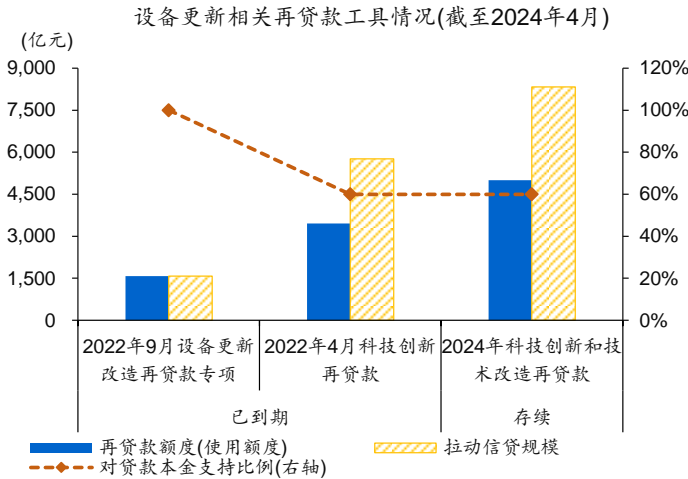
¹ https://www.gov.cn/zhengce/202404/content_6945881.htm



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后续重心在于推动地方加快落实。4月，央行、工信部、市监局等多部门在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和标准提升等均做出具体部署。4月上旬，央行5000亿元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已落地，对贷款本金支持比例为60%；4月下旬，商务部、财政部等已出台汽车以旧换新补贴细则，对符合“以旧换新”政策标准的新能源和燃油车分别补贴10000元、7000元，且由中央财政和地方配套共同支出。眼下，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具体部署已落地，后续政策重心或在敦促地方加快落实。

图表5：设备更新相关再贷款工具情况

图表6：2024年汽车以旧换新财政补贴力度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国金证券研究所

来源：中国政府网站、国金证券研究所

“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保交房、地方债务化解仍是重点。其中，会议强调的“压实地方政府、房地产企业、金融机构各方责任，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或指向后续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保交房等相关支持政策将加快推进。年初以来，为破解房地产融资难题，各地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持续落地；截至3月底，全国均已建立省级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商业银行对协调机制推送的全部第一批“白名单”项目完成审查；而央行设立的保交楼、房企纾困相关再贷款使用进度依旧较慢，截至一季度保交楼贷款支持计划仅使用86亿元。

图表7：年初部分银行支持房地产项目融资情况

图表8：保交楼、房企纾困相关再贷款投放进度

银行	支持房地产融资项目进展
工商银行	截至3月7日，工商银行已对接全国200多个城市推送的“白名单”项目，已批复及正审批项目超150个，金额近700亿元
兴业银行	截至3月22日，兴业银行纳入协调机制的项目授信金额达500亿元，累计投放超250亿元。特别是1月5日协调机制建立以来，该行累计新批协调机制项目授信近百亿元，在全国14个城市陆续实现贷款投放近50亿元。
中国银行	截至3月底，中行云南省分行对6个项目完成审批，共计为房企提供融资13.4亿元，中行贵州省分行已累计完成“白名单”内授信7个，授信金额11.5亿元；截至4月3日，中国银行辽宁省分行已为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白名单”4个客户核定项目批复12.73亿元，实现投放11.93亿元。
光大银行	截至4月9日，光大银行对作为主办行的首批“白名单”项目全部完成审批，共审批通过53个项目，在全国37个城市实现贷款投放，合计授信超234亿元。
浙商银行	截至4月10日，浙商银行已落地第一批“白名单”主办项目30个，新发放融资超30亿元，新批复授信超100亿元。
恒丰银行	截至4月18日，恒丰银行已审批通过首批“白名单”主办项目40个，合计授信144.6亿元。

工具名称	状态	支持领域	发放对象	利率(1年期)	额度(亿元)	余额(亿元)	
						2024Q1	2023Q4
民企债务融资支持工具(II)	存续	民营企业	专业机构	1.75%	500	0	0
保交楼贷款支持计划	存续	保交楼项目	工农中建交、邮储	0%	2000	86	56
租赁住房贷款支持计划	存续	试点城市收购存量住房	工农中建交、邮储、开发银行	1.75%	1000	20	0
房企纾困专项再贷款	到期	房企项目并购	5家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	1.75%	800	209	0

来源：各银行官网、国金证券研究所

来源：中国人民银行、国金证券研究所

1.2 地产发展模式或有“新探索”，“消化存量”与“优化增量”并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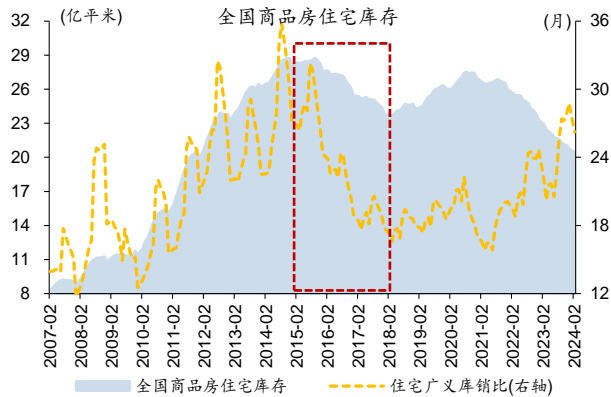
地产可能有哪些“新探索”？后续稳地产，“消化存量”、“优化增量”或是“新探索”。会议强调“统筹研究消化存量房产和优化增量住房的政策措施，抓紧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年初以来，地产投资持续低迷，除了房企融资外，住宅高库存也是“堵点”之一，亦需稳地产政策加码推动解决。本次会议强调的“统筹研究消化存量房产和优化增量住房的政策措施”，或意味着后续地产政策可能在“消化存量”、“优化增量”两方面齐加力。

地产“去库存”可能有哪些方式？助力地产“去库存”或可从三方面发力。其一，各地新房销售政策或可因地制宜，进一步优化。其二，“三大工程”或是“消化存量”、“优化增量”的重要抓手，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房票安置、保障房体系建设中对存量房的收购或可部分推动地产去库存。以广州为例，其城中村改造项目的房票安置，或可降低回迁用地安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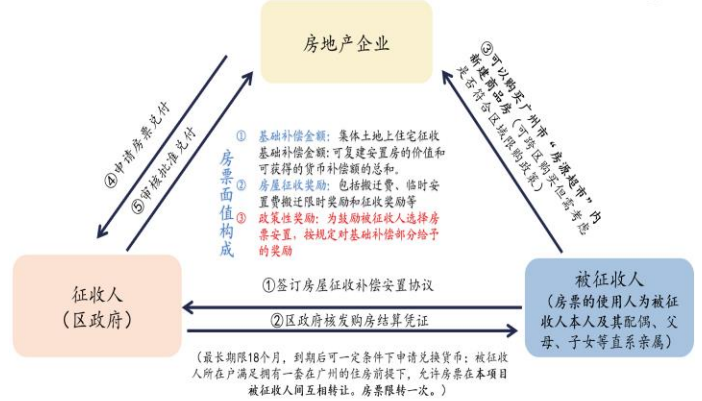


需求，节省安置临迁费，帮助广州新房去库存。其三，地方政府助力地产“以旧换新”或可推动“消化存量”。以郑州为例，郑州市2024年全市计划完成二手住房“卖旧买新、以旧换新”1万套，采取国有保障房运营公司收购和市场化交易两种方式。其中通过郑州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二手住房以用作保障房、人才房计划全年完成5000套。

图表9：2024年初住宅广义库销比仍处较高水平



图表10：广州城中村改造的“房票”机制



来源：Wind、国金证券研究所

来源：广州市政府、国金证券研究所

图表11：2024年以来部分地区房地产“以旧换新”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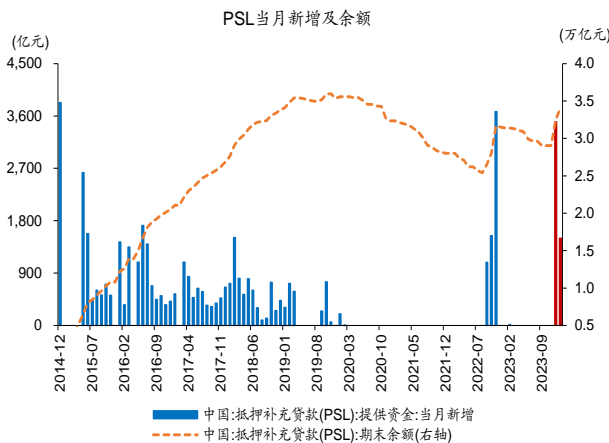
“以旧换新”类型	时间	地区	具体内容
收购旧房模式	2024年1月	太仓	太仓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启动常态化商品房“以旧换新”业务；参与市民可以用一套或多套存量商品房置换一套新建商品房；旧的商品房置换总价由原来的不得高于所购新房总价的60%，提升到80%。
	2024年2月	扬州	《关于鼓励市区商品住房“以旧换新”的通知》：支持开发企业开展“直接收购”式“以旧换新”业务。为开发企业与购房客户在“以旧换新”过程中的旧房收购和新房交易提供便捷服务。
	2024年4月	郑州	郑州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政府指定作为收购主体，以下简称收购主体）收购二手住房，促成群众通过“卖旧买新、以旧换新”购买改善性新建商品住房。先行在金水区、郑东新区等区域进行试点，试点期间完成二手住房“卖旧买新、以旧换新”500套，逐步在主城区全面实施，全年计划完成5000套。
	2024年4月	福州	福州国企平台主导，福州试点住房“以旧换新”，住房拆迁家庭可将手中的拆迁安置房源置换成主城区商品房。
中介优先推介模式	2024年2月	扬州	《关于鼓励市区商品住房“以旧换新”的通知》：推广“三方联动”式“以旧换新”做法。开发企业、中介机构及购房客户，达成置换意向，客户委托中介机构出售旧房，同时与开发企业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
	2024年4月	深圳	中介机构推动旧房交易完成，房地产开发企业和换房人按约定继续购房。旧房未售出的，按约定解除协议，无条件退款。
	2024年4月	重庆	2024春交会线下展会组织22家房地产企业75个项目和8家中介机构开展“换新购”活动，参与的市民可以“优先卖”二手住房，延长认购期、退押金“放心买”商品住房。在90天约定周期内，“换新购”购房人如果未能将原有住房出售，或优先锁定的商品住房出现第三方购买的情况，开发企业应及时告知“换新购”购房人。
税费、利率优惠模式	2024年2月	扬州	《关于鼓励市区商品住房“以旧换新”的通知》：实施“以旧换新”契税补贴政策。凡在2024年1月1日以后，政策有效期内，在市区出售自有住房并在1年内购买新建商品住宅的，或在市区购买新建商品住宅并在1年内出售自有住房的，给予新购商品住宅契税补贴（补贴比例不超过1.5%）
	2024年3月	日照	支持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业务，收购的存量住房可以采取办理转移预告登记的方式完成二手房买卖流程。开发企业已足额支付二手房收购款项，后续二手房再出售时，对二手房购房人给予房款20%的购房优惠补贴。
	2024年4月	长沙	“以旧换新”购买新房的，可按照“认房不认贷”政策，享受首套房首付比和按揭利率优惠。

来源：各地政府网，国金证券研究所

地产“消化存量”可能的资金来源？PSL、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或可为地产“消化存量”、“优化增量”提供资金支持。根据地产“消化存量”不同的模式，资金来源可能包含重点“三大工程”项目的PSL，和投向城中村、保障房项目的专项债资金；同时，万亿超长期特别国债投向中，城乡融合发展、人口高质量发展领域或包含城中村改造项目、满足居民高质量住房需求项目等，也可能对地产“消化存量”、“优化增量”形成资金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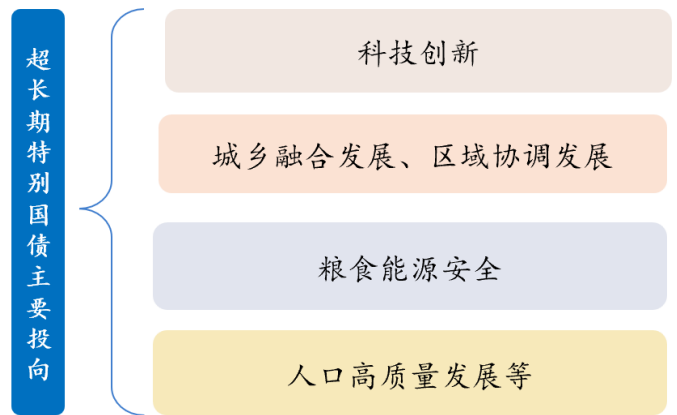


图表12: 2023年12月起PSL重启放量



来源: Wind、国金证券研究所

图表13: 超长期特别国债投向



来源: 中国政府网站、国金证券研究所

1.3 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7月召开，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等或是重点

历史上的三中全会? 会议指出, 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7月召开, 聚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过往经验显示, 党的三中全会一般间隔五年, 在四季度召开, 重点讨论国家发展改革、经济体制建设等重大事宜。当前, 二十届三中全会将于2024年7月召开, 会议主题为“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其中, 如何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 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发展新质生产力或值得重点关注。

图表14: 过往三中全会主要信息梳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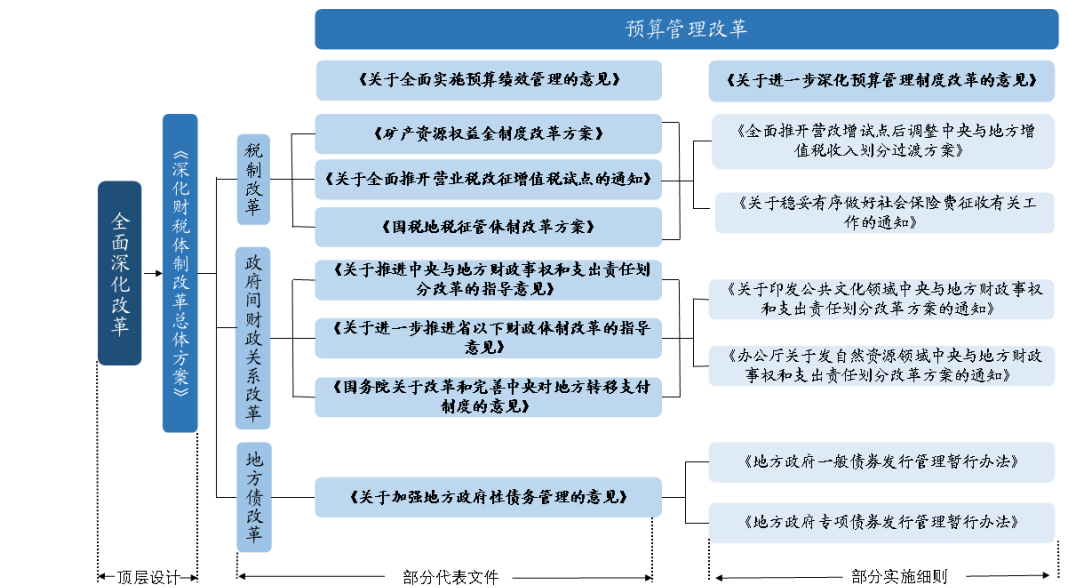
会议	召开时间	主题	主要内容或意义
十一届三中全会	1978年12月18日至22日	讨论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	全会冲破长期“左”的错误和严重束缚, 彻底否定“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 高度评价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 重新确立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全会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 决定将全党的工作重点和全国人民的注意力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提出了改革开放的任务。
十二届三中全会	1984年10月20日	经济体制改革	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 明确了加快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必要性、紧迫性, 规定了改革的方向、性质、任务和各项基本方针政策。标志着改革从农村走向城市, 确立了以公有制为基础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
十三届三中全会	1988年9月26日至30日	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	会议原则通过了《关于价格、工资改革的初步方案》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与改进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的通知》。全会确定, 把明后两年改革和建设重点突出地放到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上来。
十四届三中全会	1993年11月11日至14日	明确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等	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决定》指出,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就是要使市场在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 提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
十五届三中全会	1998年10月12日至14日	三农问题、农村改革等	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全会强调, 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 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经营制度, 以劳动所得为主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分配制度必须长期坚持。
十六届三中全会	2003年10月11日至14日	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修宪、振兴东北等	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共中央关于修改宪法部分内容的建议》。全会强调, 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主要任务是: 完善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 建立有利于逐步改变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体制, 形成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机制, 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
十七届三中全会	2008年10月9日至12日	研究新形势下推进农村改革发展的若干重大问题	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旨在完善土地流转和激活农村金融。
十八届三中全会	2013年11月9日至12日	研究全面深化改革重大问题	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决议明确全面深化改革在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要点
十九届三中全会	2018年2月26日至28日	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	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 因为随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 是五年一度政府换届, 所以提交了国家机构领导人入选建议名单
二十届三中全会	2024年七月	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四月政治局会议预告】主要议程是, 中共中央政治局向中央委员会报告工作, 重点研究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问题。

来源: 中国政府网、共产党员网、国金证券研究所

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重点关注哪些领域? 2023年底以来, 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在高层会议中频频提及。回顾过往, 2014年开始的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在预算管理、税制、政府间财政关系、地方债务管理四大方面均有涉及。当前, 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将或亦将重点关注政府间财政关系, 如中央与地方支出责任划分、转移支付制度完善, 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省以下地方政府间事权与支出责任的界定, 税制改革, 如税收征管、税种优化调整等。



图表15: 财税体制改革围绕税制改革、政府间财政关系、地方债务等方面进行



来源: 中国政府网站、财政部、国金证券研究所

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可能涉及哪些领域改革? 2024年,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推进,以金融监管、金融机构、资本市场制度改革,国企、民企相关制度改革为表征,背后均是政策加大对实体经济发展、经济转型升级支持力度。2023年金融监管机构体系由“一行两会”转向“一行一局一会”,金融体系建设亦聚焦为产业转型升级赋能;新一轮国企改革开启,聚焦科技自立自强、提高核心竞争力;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升级为顶层规划。本次三中全会如何进一步部署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相关制度改革,值得关注。

图表16: 附录: 近期政治局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表述对比

类型	2023年12月中央政治局会议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2023年12月12日	2024年4月中央政治局会议 2024年4月30日
形势	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着力扩大内需、优化结构、提振信心、防范化解风险,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进一步推动经济回升向好需要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	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仍面临诸多挑战,主要是有效需求仍然不足,企业经营压力较大,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国内大循环不够顺畅,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明显上升。
研判			同时必须看到,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开局良好、回升向好是当前经济运行的基本特征和趋势,要增强做好经济工作的信心。
政策基调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大宏观调控力度...	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多出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的政策,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不断巩固稳中向好的基础。要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乘势而上,避免前紧后松,切实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财政货币	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强化宏观政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要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加强经济宣传和舆论引导。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用好财政政策空间,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	要靠前发力有效落实已经确定的宏观政策,实施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要做好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加强预期管理。
产业	要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特别是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发展新质生产力。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加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布局,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超前布局建设未来产业,运用先进技术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要积极发展风险投资,壮大耐心资本。
基建	-	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重点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型基础设施、节能降碳、培育发展新动能。完善投融资机制,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建设。	要实施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地产	-	积极稳妥化解房地产风险,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的合理融资需求,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	继续坚持因城施策,压实地方政府、房地产企业、金融机构各方责任,切实做好保交房工作,保障购房人合法权益。
消费	要着力扩大国内需求,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着力扩大国内需求。要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	要积极扩大国内需求,落实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要创造更多消费场景,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高品质消费需求,要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持续释放消费和投资潜力。
防风险	要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要统筹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要深入实施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方案,确保债务高风险地区省份和市县真正压降债务、又能稳定发展。要持续推动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多措并举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
民营经济	要深化重点领域改革,为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强大动力。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巩固外贸外资基本盘。	要谋划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重大举措...不断完善落实“两个毫不动摇”的体制机制,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要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巩固外贸外资基本盘...	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要积极扩大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跨境电商出口,支持民营企业拓展海外市场,加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环保民生	要坚持不懈抓好“三农”工作...要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加快建设美丽中国...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更加突出就业优先导向,确保重点群体就业稳定。	要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可再生能源消纳利用...要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突出就业优先导向...

来源: 中国政府网、国金证券研究所

风险提示

1、经济复苏不及预期。海外形势变化对出口拖累加大、地产超预期走弱等。



- 2、政策落地效果不及预期。债务压制、项目质量等拖累政策落地，资金滞留金融体系等。



特别声明：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形式的复制、转发、转载、引用、修改、仿制、刊发，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经过书面授权的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

本报告的产生基于国金证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但国金证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反映撰写研究人员的不同设想、见解及分析方法，故本报告所载观点可能与其他类似研究报告的观点及市场实际情况不一致，国金证券不对使用本报告所包含的材料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或与此有关的其他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在不作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可能会随时调整，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国金证券其它业务部门、单位或附属机构在制作类似的其他材料时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

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在任何地区均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提及的任何证券或金融工具均可能含有重大的风险，可能不易变卖以及不适合所有投资者。本报告所提及的证券或金融工具的价格、价值及收益可能会受汇率影响而波动。过往的业绩并不能代表未来的表现。

客户应当考虑到国金证券存在可能影响本报告客观性的利益冲突，而不应视本报告为作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证券研究报告是用于服务具备专业知识的投资者和投资顾问的专业产品，使用时必须经专业人士进行解读。国金证券建议获取报告人员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报告本身、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意见也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国金证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个人推荐。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国金证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并非意图发送、发布给在当地法律或监管规则下不允许向其发送、发布该研究报告的人员。国金证券并不因收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国金证券的客户。本报告对于收件人而言属高度机密，只有符合条件的收件人才能使用。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本报告仅供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中风险评级高于C3级(含C3级)的投资者使用；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个别客户的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不应被视为对特定客户关于特定证券或金融工具的建议或策略。对于本报告中提及的任何证券或金融工具，本报告的收件人须保持自身的独立判断。使用国金证券研究报告进行投资，遭受任何损失，国金证券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若国金证券以外的任何机构或个人发送本报告，则由该机构或个人为此发送行为承担全部责任。本报告不构成国金证券向发送本报告机构或个人的收件人提供投资建议，国金证券不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此报告仅限于中国境内使用。国金证券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上海	北京	深圳
电话：021-80234211	电话：010-85950438	电话：0755-83831378
邮箱：researchsh@gjzq.com.cn	邮箱：researchbj@gjzq.com.cn	传真：0755-83830558
邮编：201204	邮编：100005	邮箱：researchsz@gjzq.com.cn
地址：上海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 紫竹国际大厦 5 楼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内大街 26 号 新闻大厦 8 层南侧	邮编：51800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028 号皇岗商务中心 18 楼 1806



【小程序】
国金证券研究服务



【公众号】
国金证券研究